

证券代码：871410

证券简称：江悦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绍兴江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离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离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收到董事冯江超先生递交的辞任报告，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任生效。上述辞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任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收到董事章宏烨先生递交的辞任报告，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任生效。上述辞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6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8.0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任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公司监事会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收到监事胡锦涛先生递交的辞任报告，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日起辞任生效。上述辞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任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 （二）离职原因

上述人员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 二、上述人员的离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离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

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冯江超先生、章宏烨先生辞职后，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按照《公司法》、《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将尽快重新提名选举新的董事会成员，上述辞职董事在选出新任董事之前仍将继续履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管理经营。

胡锦涛先生辞职后，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按照《公司法》、《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将尽快重新提名选举新的监事会成员，上述辞职监事在选出新任监事之前仍将继续履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管理经营。

##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本次董事辞职对公司生产经营无不良影响，公司董事会对冯江超先生、章宏烨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次监事辞职对公司生产经营无不良影响，公司监事会对胡锦涛担任公司监事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 三、备查文件

冯江超、章宏烨、胡锦涛的《辞职申请》

绍兴江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监事会

2025年5月27日